

哈密志

地610.29
36
1~2
部



哈密志



邊疆叢書甲集之二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元月禹貢學會據傳鈔本印

哈密志序

夫通都大邑皆有志書者特信今而傳後也或誤而失實缺而不全倘以無稽之談荒唐之事均入於本內卽不足以信今而傳後考哈密嚮無志書亦因古之匈奴所屬回鶻之地前朝雖遣兵戍守亦不過羈縻鎮戍之而已迨至本朝乾隆二十三年平定準噶爾部落將所屬回部悉皆歸入版圖始有常官專責營制兵額距今又八十餘年亦未有纂輯之余來守斯土數月之間兵民醇厚公務簡約爰命各房吏書揀數十年案牘分類編次具得事理之本末而山川景物風土人情逐日講求或公餘踏勘徵於目覩或廣爲搜羅補所未備以現在遵照辦理事例列之於前又以遠年往事詳加校訂列之於後名曰志而非志也恐日久案牘霉爛爲助案卷之翼耳然余一人校閱才識短淺始行草創疎陋不文難免有憶想之不到採擇之未周謬訂一函以俟後之君子高明詳考補輯云爾道光歲次丙午小春朔日於天山書齋午亭鍾方自序

哈密志 序

禹貢學會
邊疆叢書

哈密志修志姓氏

參訂

未入流 馬俊良

未入流 李生成

從九品 李興家

校對

漢印房總經承 劉克勤

戶部糧餉經承 張鑑

駝馬回務經承 趙春

幫辦承書 王柱

謄錄

正貼書 魯玠

正貼書 羅滿倉

正貼書 王詔

正貼書 張鵬

正貼書 楊遵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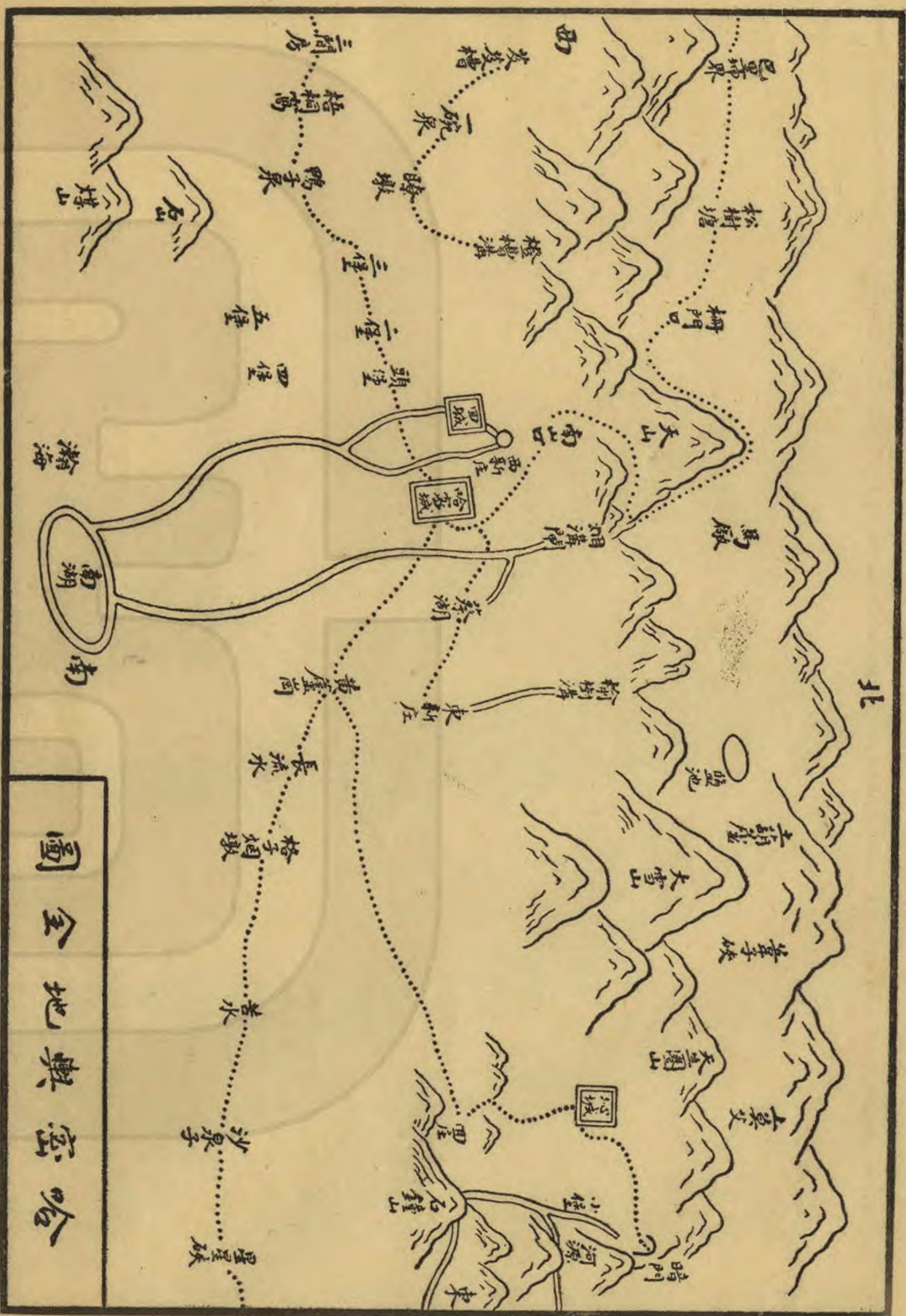
正貼書 李榮

哈密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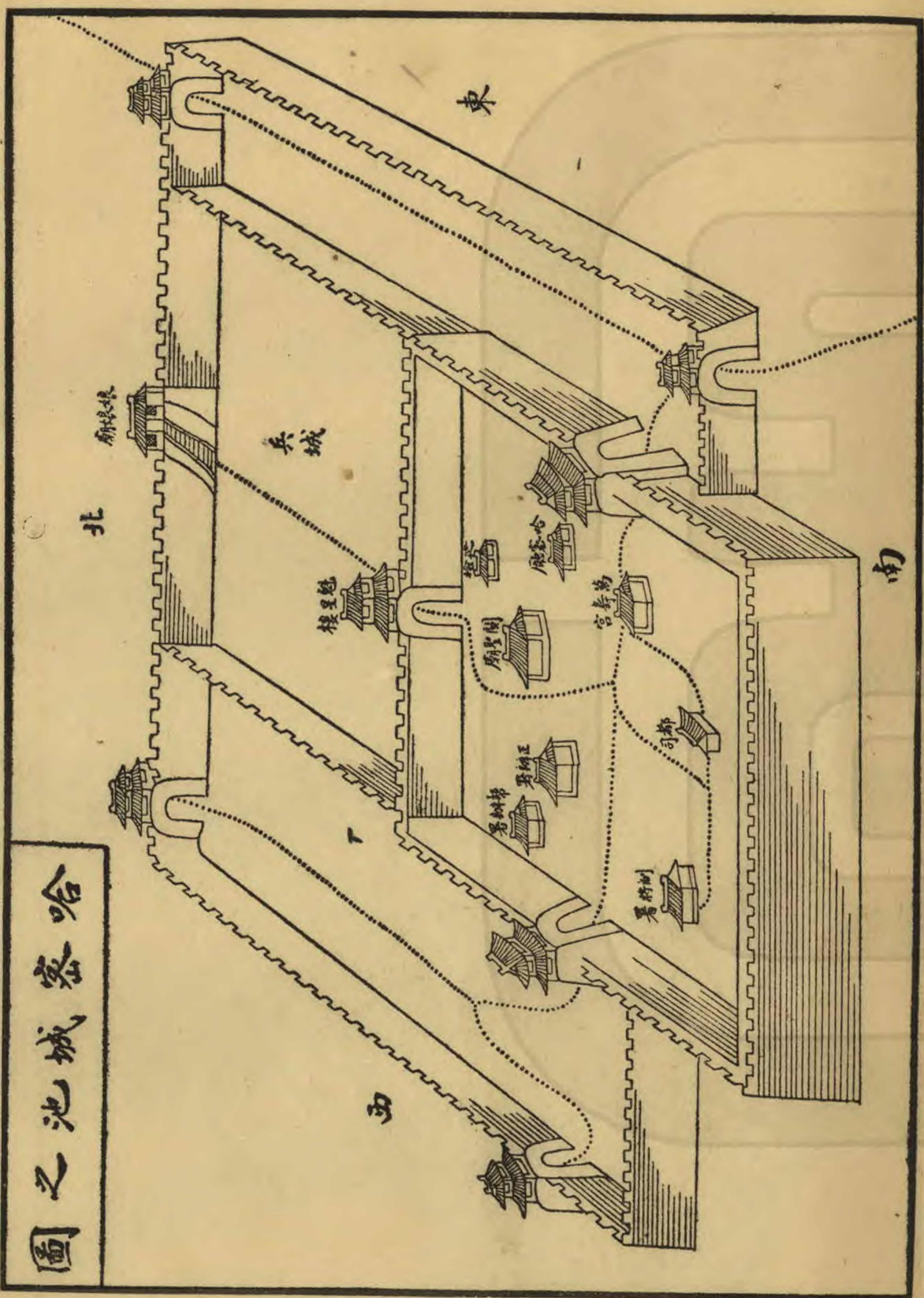
凡例

- 一哈密土地人民政事繁多未載之於志書茲以天文輿地食貨職官武備紀事學校選舉人物回部十志爲綱分類附之較爲得體
- 一久因無志書亦無圖式茲特繪圖並彙列志書於卷首
- 一志書之作以表彰善類爲亟原爲引導人心歸正昭明節義之舉確切查閱以可憑據者書之用昭激勸
- 一現在職官人物雖有善績均不錄遵舊例也
- 一職官兵制戶口雜稅風俗土產之類今昔不同茲皆以今行辦之事一一錄志
- 一志貴徵實故從前軍興之際繁費極多概經歷年節汰載之於紀事卷中
- 一詩文碑記之類散附山川廟宇古蹟之後不別爲藝文志以便省覽
- 一各房案牘自雍正年間不全者而諮詢故老亦寥寥無幾如營廳各倉建自何年鄉學營學立於何時及遠年猶疑無可考證之事姑闕焉

一以一人之見聞而又於公事之暇倥偬之餘荒疎缺略咎固難辭惟望後之君子補輯而釐正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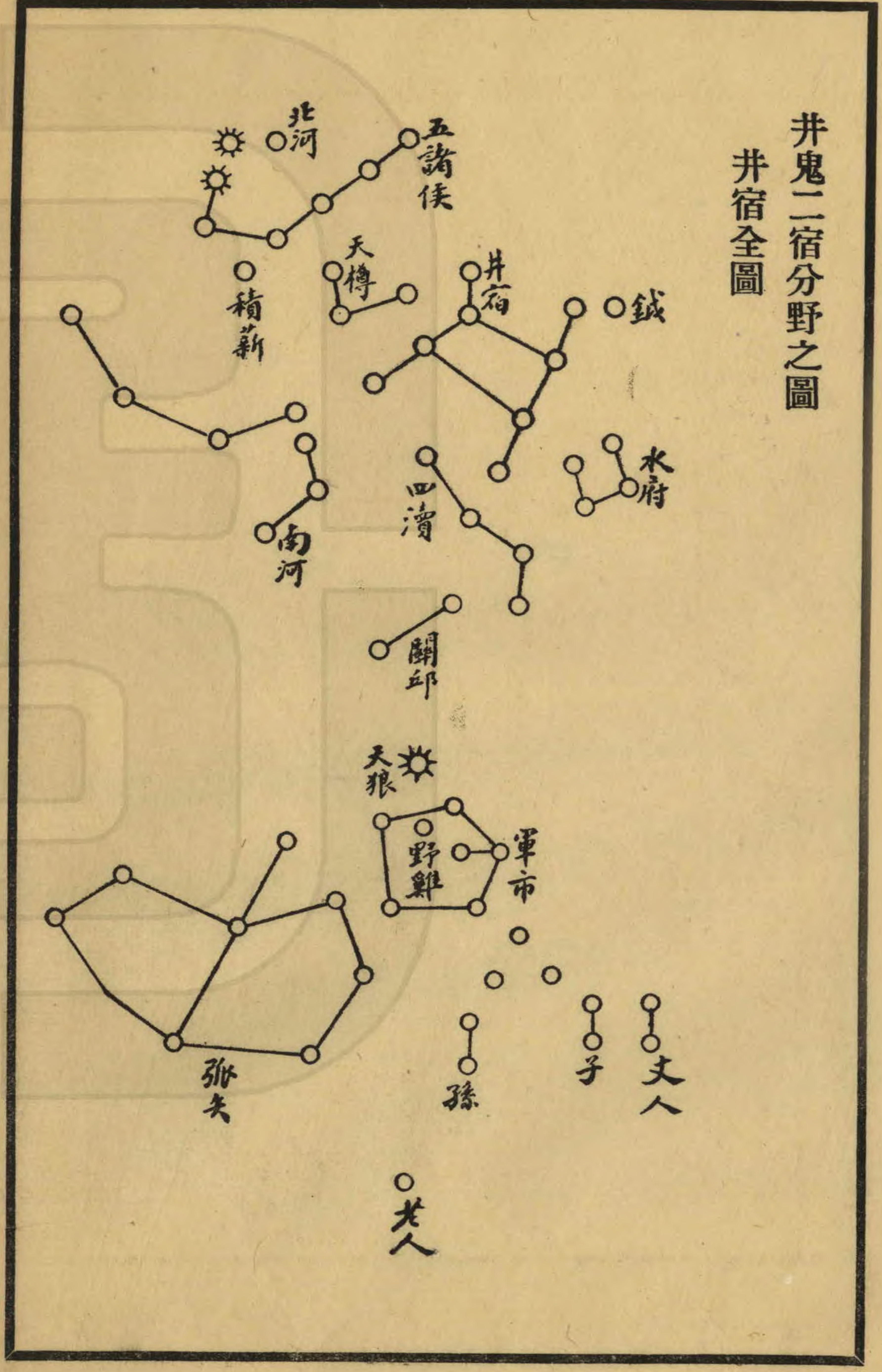


哈密全地輿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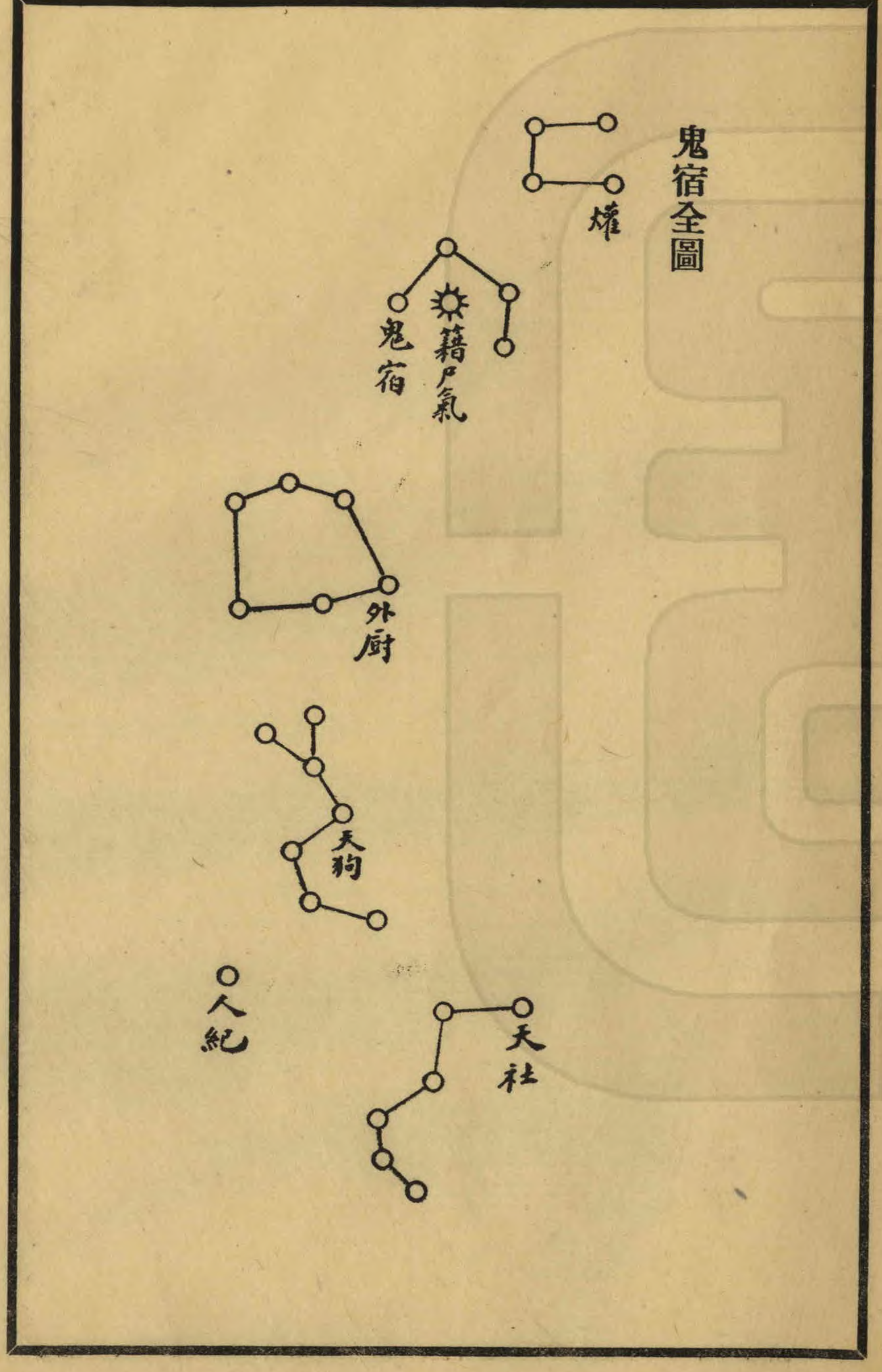


哈密城之圖

井鬼二宿分野之圖
井宿全圖



鬼宿全圖



哈密志目錄

卷之一	天文志	分野	卷之二	天文志	灾祥
卷之三	輿地志	沿革	卷之四	輿地志	界址
卷之五	輿地志	卡隘	卷之六	輿地志	疆域
卷之七	輿地志	形勢	卷之八	輿地志	山嶺
卷之九	輿地志	川泉	卷之十	輿地志	橋梁
卷之十一	輿地志	鄉莊	卷之十二	輿地志	古蹟
卷之十三	輿地志	城池	卷之十四	輿地志	街巷
卷之十五	輿地志	祠宇	卷之十六	輿地志	公署
卷之十七	輿地志	風俗	卷之十八	食貨志	屯田糧石
卷之十九	食貨志	廳倉	卷之二十	食貨志	經費開銷
卷之二十一	食貨志	雜課	卷之二十二	食貨志	戶口
卷之二十三	食貨志	物產	卷之二十四	職官志	官制
卷之二十五	職官志	文職	卷之二十六	職官志	武職
卷之二十七	武備志	兵額	卷之二十八	武備志	屯兵
卷之二十九	武備志	卡兵	卷之三十	武備志	營庫營倉
卷之三十一	武備志	紅白恩賞	卷之三十二	武備志	營庫軍械
卷之三十三	武備志	公庫軍械	卷之三十四	武備志	公庫軍裝
卷之三十五	武備志	局庫藥鉛	卷之三十六	武備志	營馬
卷之三十七	武備志	差馬	卷之三十八	武備志	備撥馬匹
卷之三十九	武備志	差駝	卷之四十	武備志	軍臺
卷之四十一	武備志	營塘	卷之四十二	紀事志	現遵事例
卷之四十三	紀事志	遠年往事	卷之四十四	學校志	營學鄉學
卷之四十五	學校志	典禮	卷之四十六	選舉志	佐雜
卷之四十七	選舉志	生員	卷之四十八	選舉志	武舉
卷之四十九	人物志	守備	卷之五十	人物志	節婦
卷之五十一	回部志	回王源流			